



内容	评价意见
总体评价	<p>本项目的项目单位为中山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项目名称为城市管理经费，预算批复410,000元，实际支出1,231,270.6元，其中含2017年结转的项目预算821,270.6元，2018年“城市管理经费”项目预算合计1231270.6元，资金实际支出率100%，资金支出率高，项目主要实施内容为委托广东名城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责中心城区“城市牛皮癣”清理服务，每月对服务项目进行检查考核并按合同支付费用。</p> <p>项目存在管理制度不够完善、预算编制不够准确、项目完成质量有待提高以及缺乏部分绩效完成情况的佐证材料等问题，项目评分为82分，评价等级为良。</p>
存在问题（包括项目管理、资金管理、绩效表现、自评工作质量、预算安排等方面）	<p>(一) 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评价材料不完整，缺乏项目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等。</li> <li>部分绩效完成情况的佐证材料不足。</li> </ol> <p>(二)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项目管理方面：项目单位针对项目调整情况提供给了完备的调整手续；提供了项目立项资料、相关会议纪要、合同书、日常管理记录等材料，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类资料较为齐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等落实到位；提供了项目工作方案、《中心城区“城市牛皮癣”考核验收标准》及采购质量验收报告材料，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取了相应的质量保障措施，项目执行和监管情况较好。项目单位内部管理制度较为健全，但未对城市管理专项工作制定专门的业务管理制度。</li> <li>资金管理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单位未提供单位内部的财务管理制度，项目实际支出金额达1,231,270.6元，支出规模较大，但是项目单位未针对城市管理经费的使用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li> <li>(2) 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中没有反映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监控措施。</li> <li>(3)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18年7-9月应付清理费用为309,999.99元，但因项目预算额度不够，暂付302,437.92元，项目实际应支付金额超出了预算批复金额，程度上反映了项目申报预算时的前期准备工作不充分，预算编制不够准确。</li> </ul> </li> <li>项目绩效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单位仅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了说明，但是没有提供项目预算申报时的预期目标加以对照，且对于部分效益指标完成情况的说明如“乱涂乱画、乱贴乱挂现象明显改观”“得到了广泛的认可，群众满意度较高”等都是定性说明，没有提炼出量化的数据，可考核性差，无法准确判断各项绩效指标的完成程度。</li> <li>2.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材料，2017年10-12月和2018年4-6月份的清理服务费用都出现了考核分数不达标而扣发金额的情况，一定程度上表明了项目完成质量有待提高。</li> <li>3. 部分绩效完成情况的佐证材料不足，如群众满意度情况等都缺乏相应的支撑材料。同时，完成“清理横幅21.6万余条”，但根据补充材料，2018年清理横幅实际为1.8万余条，完成数据审核不够细致。</li> </ul> </li> </ol>
改进建议（包括管理优化、绩效提升，自评工作完善及预算调整等）	<p>(一) 自评工作质量方面</p> <p>为了较为全面地反映项目建设全貌，建议项目单位完整地提供各类自评材料和佐证材料。</p> <p>(二) 预算执行过程管理方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项目管理方面：建议针对城市管理专项工作制定专门的业务管理制度。</li> <li>资金管理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单位内部要制定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并针对城市管理经费的使用制定专门的资金管理办法。</li> <li>(2) 建议针对资金使用情况开展相应的财务检查等监控措施，进一步确保资金支出合理合规。</li> <li>(3) 项目单位在编制预算时尽量结合往年实际支出和本年度的实际情况，加强调研，制定合理的预算支出规模，进一步提高预算精准度，避免超预算支出的情况。</li> </ul> </li> <li>项目绩效方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项目实施过程中要进一步加强对中标单位“城市牛皮癣”清理服务工作的日常管理和质量监督，保障项目完成质量。</li> <li>2. 在实施过程中要注重各类指标完成情况的材料收集，开展满意度调查，根据项目绩效完成情况统计出量化的数据并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并加强数据审核工作，客观准确地反映各项绩效指标的完成程度。</li> </ul> </li> </ol>
对下年度预算安排建议	保留(√)； 保留但建议部分核减( )； 取消( )
评审组：崔燕燕、胡军燕、姚凤麟	
机构名称(全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日期：2019年10月	

